

临政办字〔2021〕22号

临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做好2021年为全区妇女儿童办实事工作的 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各开发区管委会，区政府各部门，有关企事业单位：

为进一步推动全区妇女儿童事业健康发展，经区政府研究决定，2021年继续为全区妇女儿童办实事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继续实施“两癌”免费检查和救助行动。扩大“两癌”免费检查覆盖面，对全区18000名35—64岁城乡妇女进行“两癌”免费检查；对在“两癌”项目检查中被确诊患有“乳腺癌”或“宫颈癌”的贫困妇女及时进行救助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卫健局、区财政

局、区民政局、临淄医保分局、区妇联)

二、优化教育资源配置。年内建成投用大顺幼儿园、金鼎绿城幼儿园、熙悦幼儿园，可容纳 36 个班、1260 名幼儿；改造提升幼儿园 14 所，提升幼儿园办园水平；完成现代双语学校改扩建项目，可容纳 30 个班、960 名学生。(责任单位：区教体局、区财政局)

三、开展乡村美学教育活动。开展乡村美学教育基地寻找活动，选树“美学代言人”20 名，开设美学讲堂，常态化开展“美学时光”系列活动，借助美学元素和载体，从读书、茶道、花艺、家居整理和形象提升等多个方面入手，让美学滋养心灵、涵养家庭，润泽乡村振兴大格局；推广“美家超市”积分制管理模式，年内建设“美家超市”60 家，累计创建标兵示范户 1.6 万户，打造“美学小巷”10 条。(责任单位：区委宣传部、区妇联、区教体局、区文旅局)

四、实施孤困残疾儿童救助项目。保障孤困儿童基本生活，对社会散居孤儿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、重点困境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标准分别提高 10%；为全区 143 名有康复需求的 17 周岁及以下视力、听力言语、肢体、智力等残疾的儿童提供康复救助。进行集中康复训练的，每人补贴 1.5 万元康复训练补助和 2500 元交通生活费；采取“机构+社区+家庭”方式康复训练的，每人补贴 5000 元康复训练补助。(责任单位：区民政局、区残联)

五、提升城市功能品质。年内计划投资 12 亿元，高起点、高标准、高质量策划实施全域公园城市建设项目 39 个，提升

城市品质活力、改善城乡环境面貌。(责任单位：区综合行政执法局)

六、实施妇女儿童关爱项目。推进公共场所母婴设施建设，在淄江社区、濞源社区、足球博物馆建设母婴室 3 处；为全区经济困难家庭无独立居住和学习环境的 8—14 岁贫困家庭儿童建设“希望小屋”，配套学习桌椅等学习生活用品，改善生活和学习环境；开展课业辅导、心理疏导、益智健身等志愿服务，促进实现从“小屋焕新”到“精神焕新”的重大转变。(责任单位：区总工会、团区委)

七、提高妇女就业创业能力。联合淄博工业学校、农村事业发展中心开展网络直播、农业种植技术等技能培训 31 场，培训妇女 1100 人；依托巾帼居家创业就业示范基地、大姐工坊等阵地，开展母婴护理、家政服务、中西面点等实用技能培训 12 场，培训妇女 500 人，促进妇女创业就业。(责任单位：区妇联、区农业农村局、区人社局)

八、加强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建设。加大科普设施投入，建设科普公园 1 处、科普广场 2 个、科普有声驿站 5 个，提高青少年科学素质。(责任单位：区科协)

九、加强书香临淄建设。举办“第四届中华经典诵读大赛”“百年百部红色经典”主题活动；建设城市书房 1 处、阅读吧 20 处；开展美学时光——“最美书香·悦读悦美”引领读书活动，推动全民阅读。(责任单位：区文旅局、区妇联)

十、提高妇女儿童体质健康水平。开展妇女儿童全生命周期健康科普宣传，提高守护健康的支持能力，引导广大家庭建

立健康生活方式；举办全区中小学生体育联赛、阳光体育节等赛事；深入推进校园足球试点区建设；推进学校体育场地对外开放工作；组织开展太极拳、健身气功妇联干部及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，免费为基层妇女健身骨干进行体质测试，为妇女科学健身提供技术支持与服务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卫健局、区教体局）

区妇女儿童服务中心负责定期调度；各有关部门、单位要结合实际，制定推进方案，明确责任科室、责任人，建立工作台账，确保实事项项目高标准、高质量完成，并按照职责要求，按季度将办实事工作进展情况（见附件）报区妇女儿童服务中心（同时报送电子版）。联系电话：7220350，电子邮箱：lzqfl@zb.shandong.cn

附件：2021年为全区妇女儿童办实事工作进展情况报表

临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2021年6月8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

2021 年为全区妇女儿童办实事工作进展情况 报表

单位：（盖章）

序号	实事名称	责任单位	本季度具体措施及任务进度情况	完成时限
1	继续实施“两癌”免费检查和救助行动	区卫健局 区财政局 区民政局 临淄医保分局 区妇联		
2	优化教育资源配置	区教体局 区财政局		
3	开展乡村美学教育活动	区委宣传部 区妇联 区教体局 区文旅局		
4	实施孤困残疾儿童救助项目	区民政局 区残联		
5	提升城市功能品质	区综合行政执法局		
6	实施妇女儿童关爱项目	区总工会 团区委		
7	提高妇女就业创业能力	区妇联 区农业农村局 区人社局		
8	加强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建设	区科协		
9	加强书香临淄建设	区文旅局 区妇联		
10	提高妇女儿童体质健康水平	区卫健局 区教体局		